

中國
話本
大系

江蘇古籍出版社

覺世名言十二樓

等兩種

中國

語文

大系

新編[四]五十年
中華書局影印

中國話本大系

覺世名言十二樓

等兩種

江蘇古籍出版社

無聲戲

李漁
胡小偉

原著
校點

(蘇)新登字 006

中國話本大系
覺世名言十二樓 等兩種

李漁 原著
崔子恩 等 校點

江蘇古籍出版社出版
江蘇省新華書店發行
邗江古籍印刷廠印刷

開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張22.5 插頁6 字數311,000

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數：1—10,000册

ISBN 7—80519—335—5/1·75

責任編輯：吳偉斌 定價：16.80元

前　　言

李漁（一六二二—一六八〇），原名仙侣，字謫凡，號天徒。後改名漁，字笠鴻，號笠翁，別號有覺世稗官、新亭樵客、隨庵主人、笠道人、覺道人、湖上笠翁等。他原籍浙江蘭溪，自敘則「雖浙籍，生於雉皋（今江蘇如皋）」。祖上貧寒，父輩業醫藥，故其青少年時代頗為優裕。性聰穎，「少壯擅詩、古文詞，有才子稱」，十七、八歲詩書六藝皆已「淺涉一過」，自矜能下筆千言。但數赴鄉試不售，遂浪江浙。明清易鼎之際，他一度避亂深山，平靜後絕意仕進，返鄉「歸農學圃」。四十以後，迫於生計，到杭州「賣賦以糊其口」，漸又至刻書賣文，同時交結文友，優遊山水，創作了很多戲曲傳奇與小說。四十七歲以後移居金陵（今南京），一面設芥子園書肆印書射利，一面組織家庭戲班，自編自導，讓姬妾們粉墨登場，到各地作營業性質的演出。他自敘「二十年來負笈四方，三分天下幾遍其二」，廣交顯宦，遍結名士，聲名頗高。晚年復定居杭州，終老西湖。

李漁可稱中國最早而且是自覺地以多方面才幹作為職業的藝術家。他的詩文雜著總集《一家言》相當龐雜，尤其是《閑情偶寄》一書，不僅在我國戲曲理論史上具有重要地位，還論及園林、花

木、器玩、居室、飲饌、養頤等生活藝術許多方面，可謂明清士大夫日常生活的百科全書。豐富的藝術實踐和廣泛的見聞，使李漁得以對數百年來的戲曲藝術從創作到表、導、演進行了系統分析和理論總結，至今猶為人重視。他對戲劇、小說的創作也確實自負，嘗稱「漁自解覓梨棗以來，謬以作者自相」。鴻文大篇，吾非敢道，若詩歌詞曲及稗官野史實有微長，不效美婦一顰，不拾名流一唾，當世耳目，為我一新。」

在小說戲劇創作上，李漁既主張教化懲勸，不離儒家「載道」之旨，又刻意追求尖新奇巧，以迎合達官貴人和市民所好，所以他的作品大多是喜劇、鬧劇，以開目奇巧、語言流暢、議論詼諧、敘事曲折見長，「曲終奏雅，歸於厚俗」。這固然有着商業方面的考慮，但也同明清易代之際的政治環境不無關係。《清史列傳》等書都記載順治時浙江布政使張縉彥在任上刊刻過李漁的小說《無聲戲二集》（今佚），且以小說中的「不死英雄」自居，後來受人彈劾，一擬斬決，上貢縉彥死，褫職流徙寧古塔，尋死。「這在清初顯然是一個不小的事情，恐怕也是《無聲戲》傳本罕見的主要原因。此外，《合錦回文傳》和《肉蒲團》（亦名《耶蒲緣》、《覺後禪》）等長篇小說據傳也是出自李漁之手。李漁的人生態度和文學趣味，長期以來受到不少非議，大概是文學史歷來對他評價不高的基本原因。

李漁向有「稗官為傳奇藍本」的見解，這或者就是他把自己的第一部短篇小說集命名為《無聲戲》的由來。從《無聲戲》中屢屢註明「此回有傳奇即出」、「此回有傳奇嗣出」的情形看來，他也的確常把自己的小說改編為戲曲搬演。現存《笠翁十種曲》裡，《奈何天》、《比目

魚》、《鳳求凰》等的故事就是出自《無聲戲》和《連城璧》。這兩種小說集共收短篇小說十八篇（其中相同者十二篇）。都是從家常事物引出奇人怪事，事雖不經，敘來却入情入理，頗可一讀。如《美男子避禍反生疑》以老鼠鑽穴盜洞為開目，描寫書生蔣瑜與鄰女何氏無故蒙冤，被官府屈打成招，後來知府自己也同樣招致「扒灰」之名，纔幡然省悟，平反了這樁冤案，並為蔣、何作伐，成就了一對才子佳人。《妒妻守有夫之寡，懦夫還不死之魂》則以兩次「伐妒」為高潮，極盡情節跌宕起伏之能事。有些人物也還具有鮮明的個性，如劉競姑、譚楚玉的堅執，「窮不怕」的忠厚等。作品也涉及到一些官場黑暗，人心險惡。但總的說來，仍缺乏豐富的社會現實內容，語言也時有輕佻油滑之弊。

從張縉彥任職時期可推出，《無聲戲》的刻成應在順治十一年至十五年之間，在順治戊戌（十五年）杜浚序本《十二樓》的第六卷評語中，已提及《無聲戲》第六回之《男孟母教合三遷》中的尤瑞郎，亦可旁證。

現存《無聲戲》刊本有如下幾種：

- 一、清初精刊僞齋主人序本，四卷十二回，有圖。日本尊經閣文庫藏（下稱「尊經閣本」）；
- 二、《無聲戲合刊》原刊本殘篇兩回，有圖。馬廉原藏，現歸北京大學圖書館；
- 三、清中葉刊《無聲戲》小說，四卷，依次相當於尊經閣本之四、五、六、七回。日本伊藤款平藏；
- 四、據稱為順治刊本的《無聲戲合選》，存九回。開封孔憲易舊藏。

《連城璧》的輯成一般認為是在《無聲戲》之後，從《無聲戲合集》和《連城璧》杜浚序言中都有「予於前後二集皆爲評次，茲復合兩者而一之，稍可撙節者必爲逸去」等語相同這一點看，它應是在《無聲戲》遇張繼彥事件後的改名，現存《無聲戲》的十二個篇目全包括在其內。

今存《連城璧》版本有：

一、清刊《覺世名言連城璧》足本，十二集，外編六集。日本佐伯市立圖書館藏（下稱「佐伯本」）；

二、《連城璧全集》抄本，十二集，外編六卷（內缺兩卷，下稱「大連本」）。

此次校點，即是以「尊經閣本」與「佐伯本」兩種全刻爲底本（稱爲原本），以「大連本」爲參校（稱爲甲本）進行的，前後歷時五年。因《連城璧》和《無聲戲》淵源同自，故將其特出篇目作爲附錄置於《無聲戲》後，以存其全貌。「尊經閣本」與「佐伯本」的複印件是美國哈佛大學韓南教授（Prof. P. Hanan）提供的，又承日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大木康先生（現任教廣島大學）寄來「佐伯本」部份大字影印件。而遍覓國內諸本，却被各種理由見却。後與浙江古籍出版社蕭欣橋兄以互換取得「大連本」抄件，纔使這兩種小說的第一個全校本得以完成。

胡小偉

一九九〇年七月

目 次

第一回	醜郎君怕嬌偏得艷此回有傳奇即出……
第二回	美男子避惑反生疑此回有傳奇嗣出……
第三回	改八字苦盡甘來……
第四回	失千金福因禍至……
第五回	女陳平計生七出……
第六回	男孟母教合三遷……
第七回	人宿妓窮鬼訴闕冤……
第八回	鬼輸錢活人還賭債……
第九回	變女爲兒菩薩巧……
第十回	移妻換妾鬼神奇……
十五回	兒孫棄骸骨僕僕奔喪……
十二回	妻妾抱琵琶梅香守節此回有傳奇嗣出……

附：《連城壁》

子	寅	午	申	亥	集	譚楚玉戲裏傳情	劉藐姑曲終死節
					集	乞兒行好事	皇帝做媒人
					集	妒妻守有夫之寡	懦夫還不死之魂
					集	寡婦設計贊新郎	衆美齊心奪才子
					集	貞女守貞來異謗	朋儕相譖致奇冤
					外編卷之三	說鬼話計賺生人	顯神通智恢舊業

附錄一	附錄二	附錄三	附錄四	附錄五	附錄六	附錄七	附錄八
四〇四	三九五	三八三	三四四	四二四	四一四	四二七	四二八

無聲戲小說第一回

覺世稗官 編次
睡鄉祭酒 批評

醜郎君怕嬌偏得艷〔一〕

詩云：

天公局法亂如麻，十對夫妻九配差。
常使嬌鶯棲老樹，慣教頑石伴奇花。
合歡床上眠讎侶，交頸幃中帶軟枷。
只有鴛鴦無錯配，不須夢裡抱琵琶。

這首詩，單說世上姻緣一事，錯配者多，使人不能無恨。這種恨，與別的心事不同。別的心事，可以說得出、醫得好，惟有這樁心事，叫做「啞子愁、終身病」，是說不出、醫不好的。若是美男子娶了醜婦人，還好到朋友面前去訴訴苦，姊妹人家去遭遭興，縱然改正不得，也還有箇娶妾討婢的後門。只有美妻嫁了醜夫，才女配了俗子，止有兩扇死門，並無半條生路，這纔叫做真苦。古來「紅顏薄命」四箇字，已說盡了，只是這四箇字也要解得明白。不是因他有了「紅顏」，

〔一〕 醜郎君怕嬌偏得艷——甲本作「美婦同遭花燭冤 村郎偏享溫柔福」。

第一回 醜郎君怕嬌偏得艷

然後纔「薄命」，只爲他應該「薄命」，所以纔罰做「紅顏」。但凡生出箇紅顏婦人來，就是薄命之坯^①了，那裡還有好丈夫到他嫁，好福分到他享。

當初有箇病人，死去三日，又活轉來，說曾在地獄中看見閻王陞殿，鬼判帶許多惡人聽他審錄。他逐箇酌其罪之輕重，都罰他變猪變狗、變牛變馬去了，只有一箇極惡之人沒有甚麼變得。閻王想了一會，點點頭道：「罰你做一箇絕標致的婦人，嫁一箇極醜陋的男子，夫妻都活百歲，將你禁錮終身，纔准折得你的罪孽。」那惡人只道罪重罰輕，歡喜的去了。判官問道：「他的罪案如山，就變做猪狗牛馬，還不足以盡其辜，爲何反得這般美報？」閻王道：「你那裡曉得，猪狗牛馬雖是箇畜生，倒落得無知無識，受別人豢養終身。不多幾年，便可超生轉世，就是臨死受刑，也不過是一刀之苦。那婦人有了絕標致的顏色，一定乖巧聰明，心高志大，要想嫁潘安、宋玉一般的男子。及至配了箇愚醜丈夫，自然心志不遂，終日憂煎哭泣，度日如年。不消人去磨他，他自己會磨自己了。若是丈夫先死，他還好去改嫁，不叫做「禁錮終身」，就使他自己短命，也不過像猪狗牛馬，拚受一刀一索之苦，依舊可以超生轉世，也不叫做「禁錮終身」。我如今教他偕老百年，一世受別人幾世的磨難，這纔是懲奸治惡的極刑，你們那裡曉得^②。」

看官，照閻王這等說來，「紅顏」果是「薄命」的根由，「薄命」定是「紅顏」的結果，那「啞子愁」自然是消不去，「終身病」自然是醫不好的了。我如今又有箇消「啞子愁」，醫「終身病」的法子，傳與世上佳人，大家都要緊記。這箇法子不用別的東西，就用「紅顏薄命」這一句話，曉得^③。

做箇「四字金丹」。但凡婦人家生到十二、三歲的時節，自己把鏡子照一照，若還眼大眉粗，髮黃肌黑，這就是第一種恭喜之兆了，將來決有十全的丈夫，不消去占卜⁽³⁾。若有二、三分姿色，還有七、八分的丈夫可求。若有五、六分的姿色，就只好三、四分的丈夫了。萬一姿色到了七分、八分、九分、十分，又有些聰明才技，就要曉得是箇薄命之坯，只管打點去嫁第一等第一名的愚醜丈夫，時時刻刻以此爲念。看見才貌俱全的男子，曉得不是自己的對頭，眼睛不消偷覲，心上不消妄想。預先這等磨鍊起來，及至嫁到第一等第一名的愚醜丈夫，只當逢其故主，自然貼意安心得那閻羅王的極刑，自然受不着了。若還微倖嫁着第二三等，四五名的愚醜丈夫，就是出於望外，不但不怨恨，還要歡喜起來了⁽⁴⁾。人人都用這箇法子，自然心安意遂，宜室宜家，「啞子愁」也不生，「終身病」也不害，沒有死路，只有生門。這「紅顏薄命」的一句話，豈不是「四字金丹」？做這回小說的人，就是婦人科的國手了。奉勸世間不曾出閨的閨秀，服藥於未病之先，已歸金屋的阿嬌，收功於瞑眩之後，莫待病入膏肓，纔悔逢醫不早⁽⁵⁾。我如今再把一樁實事，演做正文。不像以前的話，出於閻王之口，入於判官之耳，死去的病人，還魂說鬼，沒有見證的。

明朝嘉靖年間，湖廣荊州府有箇財主，姓闕，字里侯。祖上原以忠厚起家，後來一代富似一代，到他父親手裡，就算荊州第一箇富翁。只是一件，但出有才之貝，不出無貝之才，莫說舉人進士，掙紈不來，就是一頂秀才頭巾，也像平天冠一般，承受不起。里侯自六歲上學，讀到十七、八歲，剛剛只會

記帳，連拜帖也要央人替寫。內才不濟也罷了，那箇相貌一發醜得可憐（二），凡世上人的惡狀，都合來聚在他一身，半件也不教遺漏。好事的就替他取箇別號，叫做「闕不全」。爲甚麼取這三箇字？只因他五官四肢都帶些毛病，件件都闕，件件都不全。所以叫做「闕不全」。那幾件毛病？眼不叫做全瞎，微有白花；面不叫做全疤，但多紫印；手不叫做全禿，指甲寥寥；足不叫做全蹠，腳跟點點。鼻不全赤，依稀略見酒糟痕；髮不全黃，朦朧稍有沉香色；口不全喫，急中言常帶雙聲；背不全駝，頸後肉但高一寸。還有一張歪不全之口，忽動忽靜，暗中似有人提，更餘兩道出不全之眉，或斷或連，眼上如經樵採^⑥。

古語道得好：「福在醜人邊」，他這等一箇相貌，享這樣的家私，也勾得繁了，誰想他的妻子，又是箇絕代佳人。父親在日，聘過鄉長史之女，此女係長史婢妾所生，結親之時纔四五歲。長史只道「一箇通房之女，許了鼎富之家，做箇財主婆也罷了，何必定要想誥命夫人？」所以一說便許，不問女婿何如。誰想長大來竟替爺娘爭氣不過，他的姿貌，雖則風度嫣然，有仙子臨凡之致，也還不叫做傾國傾城，獨有那種聰明，可稱絕世。垂髫的時節，與兄弟同學讀書，別人讀一行，他讀得四、五行，先生講一句，他悟到十來句。等到將次及笄，不便從師的時節，他已青出於藍，也用先生不着了。寫得一筆好字，畫得一手好畫，只因長史平日以書畫擅長，他立在旁邊看看，就學會了，寫畫出來，竟與父親無異，就做了父親的捉刀人，時常替他代筆。後來長史遊

宦四方，將他帶在任所。及至任滿還鄉，關里侯又在喪中，不好婚娶。等到三年服闋，男女都已二十外了。長史當日許親之時，不料女兒聰明至此，也〔一〕不料女婿愚陋至此。直到這箇時候，方纔曉得錯配了姻緣，却已受聘在先，悔之不及。鄒小姐也只道財主人家兒子，生來定有些福相，決不至於鰥頭鼠腦。那一「闕不全」的名號，家中箇箇曉得，單瞞得他一人。里侯服滿之後，央人來催親，長史不好回得，只得憑他迎娶過門。

成親之夜，拜堂禮畢，齊入洞房，里侯是二十多歲的新郎，見了這樣妻子，那裡用得着軟軟溫柔，連合卺杯也等不得喫，竟要扯他上床。只是自己曉得容貌不濟，妻子看見，定要做作起來，就趁他不曾擡頭，一口氣先把燈吹滅了，然後走近身去，替他解帶寬衣⑦。鄒小姐是賦過標梅的女子，也肯脫套，不消得新郎死拖硬扯，順手帶帶，也就上床。雖然是將開之蕊，不怕蜂鑽；究竟是未放之花，難禁蝶採，摧殘之際，定有一番狼藉。女人家這種磨難，與小孩子出痘一般，少不得有一次的，這也不消細說⑧。只是雲收雨散之後，覺得床上有一陣氣息〔二〕，甚是難聞。鄒小姐不住把鼻子亂嗅，疑他床上有臭蟲，那裡曉得里侯身上，又有三種異香，不消燒沉檀、點安息，自然會從皮裡透出來的。那三種？

口氣 體氣 腳氣

鄒小姐聞見的，是第二種，俗語叫做狐腥氣。那口裡的，因他自己藏拙，不敢親嘴，所以不曾聞

〔一〕 也——甲本無。 〔二〕 氣息——甲本作「氣臭」。

第一回 醜郎君怕嬌偏得愛

見，脚上的，因做一頭睡了，相去有風馬牛之隔，所以也不曾聞見。鄒小姐把被裡聞一聞，又被外聞一聞，覺得被外還略好些，就曉得是他身上的原故了，心上早有三分不快。只見過了一會，新郎說起話來，那口中的穢氣對着鼻子直噴，竟像嗅了生葱大蒜的一般。鄒小姐的鼻子，是放在香爐上過世的，那裡當得這箇薰法，一霎時心翻意倒起來。欲待起來嘔唾，又怕新郎知道，嫌他不是做新人的厚道，只得拚命忍住。忍得他睡着了，流水爬到腳頭去睡，誰想他的尊足與尊口也差不多，躲了死屍，撞着臭薰，弄得箇進退無門⁽⁸⁾。坐在床上思量道：「我這等一箇精潔之人，嫁着這等一箇污穢之物，分明是蘇合遇了蜣螂，這一世怎麼贍贖得過！我昨日拜堂的時節，只因怕羞不敢擡頭，不曾看見他的面貌。若是面貌可觀，就是身上有些氣息，我拚得用些水磨工夫，把他刮洗出來，再做幾箇香囊與他佩帶，或者也還掩飾得過。萬一面貌再不濟，我這一生一世怎麼了！」思量到此，巴不得早些天明，好看他的面孔。誰想天也替他藏拙，黑魃魃的再不肯亮，等得精神倦怠，不覺睡去。忽然醒來，却已日上三竿，照得房中雪亮。里侯正睡到好處，誰想有人在帳裡描他的睡容。鄒小姐把他臉上一看，嚇得大汗直流，還疑心不曾醒來，在夢中見鬼。睜開眼睛把各處一相，纔曉得是真，就放聲大哭起來。里侯在夢中驚醒，只說他思想爺娘，就坐起身來，把一隻粗而黑的手臂，搭着他膩而且白的香肩，勸他「耐煩些，不要哭罷。」誰想越勸得慌，他越哭得狠，直至里侯穿了衣服，走出房去，冤家離了眼前，方纔歇息。一會「二」等得走進房來，依舊從頭哭起。